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52)

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之股東周年大會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股東周年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宣布，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之第1項至第6項普通決議案，均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各項決議案進行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022,806,472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佔投票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韓曉生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1,022,806,472 (100%)	0 (0%)
(B) 重選林建興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1,022,806,472 (100%)	0 (0%)
(C) 重選汪六七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1,022,806,472 (100%)	0 (0%)
(D) 重選盧華基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1,022,806,472 (100%)	0 (0%)
(E)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於董事會認為必需及適當時委任額外董事。	1,022,806,472 (100%)	0 (0%)
(F) 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酬金。	1,022,806,472 (100%)	0 (0%)
3. 續聘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1,022,806,472 (100%)	0 (0%)
4. 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新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	1,022,786,462 (99.99%)	20,010 (0.01%)
5. 批准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附註)*	1,022,806,472 (100%)	0 (0%)
6. 擴大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在其上加入購回股份。*(附註)*	1,022,786,462 (99.99%)	20,010 (0.01%)

附註: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的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

由於贊成通過各項決議案之票數均超過半數，第 1 項至第 6 項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197,049,220 股。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持有總數為 51,172,002 股未歸屬股份之本公司限制性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5A 條就根據上市規則須經股東批准之事宜放棄投票。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 6,145,877,218 股。除所披露者外, (i)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投贊成票; (ii)概無股東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及(iii)概無股東根據上市規則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獲委任為股東周年大會之監票員，負責點票工作。

韓曉生先生、林建興先生、劉洪偉先生、盧華基先生、劉紀鵬先生及江小菁女士均親身出席或透過電子途徑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汪六七先生因其他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代表董事會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韓曉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韓曉生先生*(聯席主席)*
林建興先生*(聯席主席)*
劉洪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華基先生
劉紀鵬先生
江小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汪六七先生